

西溪街道主动公开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设立依据	栏目内容	公开时限
	一级栏目	二级栏目	三级栏目	四级栏目			
1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公开要素齐全的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含政府信息的分类、编排体系、获取方式，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的名称、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电话、传真号码、依申请公开互联网申请受理网址，公开不予公开情况，公开依申请公开渠道、联系方式、依申请公开程序、时间调整情况和补正程序、收费依据等信息）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2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	1.按照国办公办函〔2019〕60号文要求的统一格式发布； 2.2021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在2022年1月31日前公开； 3.年报内容包括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情况、政府信息管理、平台建设、监督保障、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报告事项； 4.近三年年报雷同情况	自该信息产生的20个工作日内（按年度更新）
3		组织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机构概况（公开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电话、办公时间等信息）、领导班子成员（负责人姓名、职务、职责分工、简历、）、内设机构及下属单位信息（机构职能、责任人、办公地址、办公时间）	动态更新
4		行政规范性文件及解读	行政规范性文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国务院关于修改〈行政法规制定程序条例〉的决定》（国令 第694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8〕37号）；	部门行政规范性文件原文	文件印发后的7个工作日内
			政策解读			行政规范性文件文字版政策解读	与行政规范性文件原文同时发布（三个工作日内）
			图片音视频等解读			其他形式行政规范性文件政策解读	与行政规范性文件原文同时发布（三个工作日内）
			行政规范性文件意见征集			行政规范性文件意见征集公告	行政规范性文件草案应当公开征求意见，期限一般不少于7个工作日
			行政规范性文件意见采纳情况反馈			行政规范性文件意见征集采纳情况	意见征集结束后的30天内发布
5							
6		其他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公开本单位的文件、通知等信息	自该信息产生的20个工作日内
7		重大行政决策	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国令 第713号）； 3.《浙江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浙江省人民政府令 337号）； 4.《2021年浙江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浙政办发〔2021〕28号）	重大行政决策目录文件	自该信息产生的20个工作日内
			重大行政决策预公开			1.意见征集公告包括：决策草案、决策依据、意见征集时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的征集时限不少于30天；普通事项的征集不少于7天）、反馈途径等，重大行政决策还需要有起草说明或解读；若本部门今年无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即对本部门今年普通事项（如：年度工作计划、重点工作，本单位制定的政策文件等）进行意见征集； 2.采用多种形式进行意见征集，如座谈会、听证会、实地走访、书面征求意见、问卷调查、民意调查等形式	自该信息产生的20个工作日内（按决策目录标明的时间节点公开）
			重大行政决策意见反馈采纳情况			公布意见采纳情况及相对集中的意见未予采纳的原因	意见征集结束后的30天内发布
8		公告公示				公告公示信息	自该信息产生的20个工作日内
9		权责清单	权责清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权责清单	
			权责清单动态调整情况			权责清单动态调整情况	自该信息产生的20个工作日内
10		行政许可/其他对外管理服务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关于印发〈杭州市行政执法公示办法〉等制度的通知》（杭依办〔2019〕19号）	行政许可/其他服务事项办理结果	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11		行政执法信息	行政处罚结果公示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关于印发〈杭州市行政执法公示办法〉等制度的通知》（杭依办〔2019〕19号）	本行政机关认为具有一定社会影响的行政处罚决定	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行政执法统计年报			行政执法统计年报	
			行政执法清单			行政执法清单	
			法治政府工作报告			法治政府工作报告	自该信息产生或变更的20个工作日内
12		财政信息	部门预算			部门决算	各部门所属单位的预算、决算及报表，应当在部门批复后20
			部门决算			部门预算	
13		政府采购	部门自主招投标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3.《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4.《财政部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15〕135号） 5.《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财库〔2017〕86号）	镇街自主招投标相关公告	动态更新
14		人事信息	人事任免		1.《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国令 第652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令 第711号）	人事任免文件	自该信息产生的20个工作日内
			公务员招录			本单位公务员考试相关信息	自该信息产生的20个工作日内
			专业技术类考试			各专业技术类考试相关信息	自该信息产生的20个工作日内
			其他考试			其他考试相关信息	自该信息产生的20个工作日内
15		建议提案	人大代表建议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	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复文	自该信息产生的20个工作日内
			政协委员提案		全国人大代表建议和全国政协	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复文	自该信息产生的20个工作日内

16	其他专项信息	工作总结和计划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1号）	工作总结和计划信息	按半年度更新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0年浙江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浙政办发〔2020〕20号）	1. 公开全年工作计划的分解，分解到责任单位或责任人； 2. 公开本年度重点工作的阶段性进展取得的成效、落实情况通报和后续举措等信息	按季度更新		
17	六稳六保	政策文件及解读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20〕17号）	“六稳六保”相关政策文件及解读	自该信息产生的20个工作日内（按半年度更新）		
		西湖行动			“六稳六保”相关工作信息	自该信息产生的20个工作日内（每周更新一次）		
18	专题	政府开放日	公民走进机关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实施意见》（浙政办发〔2020〕16号）	相关活动信息	自该信息产生的20个工作日内（按半年度更新）		
19		政策咨询	政策问答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21〕12号）	政策问答信息	自该信息产生的20个工作日内（按年度更新）	
			网上咨询			转链接政务服务网	/	
20		热点回应	在线访谈		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22〕	在线访谈信息	/	
	网络课堂				网络课堂（直播）预告及视频	自该信息产生的20个工作日内（按年度更新）		
21	安全生产领域	政策文件	法律法规			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法律、法规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其他政策文件			其他可以公开的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政策文件，包括改革方案、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工作计划等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标准			安全生产领域有关的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重大决策草案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2. 《中办国函〈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涉及管理相对人切身利益、需社会广泛知晓的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决策前向社会公开决策草案、决策依据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重大政策解读及回应			有关重大政策的解读与回应，安全生产相关热点问题的解读与回应	重大决策作出后及时公开	
			重要会议			通过会议讨论作出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时，经党组研究认为有必要公开讨论决策过程的会议	提前一周发通知邀请	
			征集采纳社会公众意见情况			重大决策草案公布后征集到的社会公众意见情况、采纳与否情况及理由等	征求意见时对外公布的时限内公开	
		公共服务	政务公开目录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政务公开事项的索引、名称、内容概述、生成日期等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财政资金信息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2. 《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意见的通知》	1. 预算、决算 2. “三公”经费 3.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使用等财政资金信息	按中央要求时限公开
			政府采购信息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2. 《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4〕45号）； 3. 《中办、国办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本单位采购实施情况相关信息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办事纪律和监督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2.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本单位的办事纪律，受理投诉、举报、信访的途径等内容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检查和巡查发现安全监管监察问题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2.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检查和巡查发现的、并要求向社会公开的问题及整改落实情况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建议提案办理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全国人大代表建议和全国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4〕46号）	1. 办理制度与推进情况 2. 人大代表建议办理 3. 政协委员提案办理	按照中央有关要求公开		
					一般公共预算：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③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表。④一般公共预算本级基本支出表。⑤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⑥政府一般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①政府性基金收入表。②政府性基金支出表。③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表。④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②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①社会保险基金收入表。②社会保险基金支出表。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报表中涉及本级支出的，应当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应当公开到经济性质分类款级科目，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地区、分项目公开。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表		

22	财政预决算领域	政府预算		《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号)； 4.《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财预〔2018〕209号)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对财政转移支付安排、举借政府债务等重要事项进行解释、说明，并公开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 地方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包括预算总额，以及“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区分“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项)、“公务接待费”分项数额，并对增减变化情况进行说明。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使用安排及还本付息等信息，包括：①随同预算公开上一年度本地区、本级及所属地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或余额预计执行数)，以及本地区和本级上一年度地方政府债券(含再融资债券)发行及还本付息额(或预计执行数)、本年度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预算数等；②随同调整预算公开当年本地区及本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本级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安排等。 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20日内
		政府决算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3.《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号)； 4.《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财预〔2018〕209号)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一般公共预算：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③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表。④一般公共预算本级基本支出表。⑤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⑥政府一般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①政府性基金收入表。②政府性基金支出表。③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表。④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②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③对下安排转移支付的应当公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表。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①社会保险基金收入表。②社会保险基金支出表。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表中涉及本级支出的，应当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应当公开到经济性质分类款级科目，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地区、分项目公开。 对财政转移支付安排、举借政府债务、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等重要事项进行解释、说明，并公开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地方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包括预算总额，以及“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区分“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项)“公务接待费”分项数额，并对增减变化情况进行说明。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使用安排及还本付息等信息，包括：上年末本地区、本级及所属地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决算数，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还本付息决算数，以及债券资金使用安排等。 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20日内
23	乡村振兴	政策文件	行政法规、规章		1.中央及地方政府涉及扶贫领域的行政法规 2.中央及地方政府涉及扶贫领域的规章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规范性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七十一号)	各级政府及部门涉及扶贫领域的规范性文件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其他政策文件			涉及扶贫领域其他政策文件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监督管理	监督举报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开办发〔2018〕11号)	监督电话(12317)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24	公共法律服务领域	法治宣传教育	法律知识普及及服务	1.《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 2.浙江省“七五”普法规划	1.法律法规资讯； 2.普法动态资讯； 3.普法讲师团信息等。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推广法治文化服务	1.《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 2.浙江省“七五”普法规划	1.辖区内法治文化阵地信息； 2.法治文化作品、产品。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法律咨询服务	法律服务机构、人员信息查询服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七十一号)	辖区内的律师、公证、基层法律服务、司法鉴定、仲裁、人民调解等法律服务机构和人员有关基本信息、从业信息和信用信息等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法律咨询服务	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热线平台、网络平台咨询服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七十一号)	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平台法律咨询服务指南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公共法律服务平台	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平台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七十一号)	1.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相关规划； 2.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工作站具体地址； 3.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号码； 4.中国法律服务网和各级法律服务网网址； 5.三大平台提供的公共法律服务事项清单及服务指南。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公共文化机构免费开放信息	图书馆公共开放	1.《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令第七十一号)； 3.《文化部 财政部关于推进全国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工作的意见》(文财发〔2011〕5号)； 4.《文化部 财政部关于做好城市社区(街道)文化中心免费开放工作的通知》	1.机构名称； 2.开放时间； 3.机构地址； 4.联系电话； 5.临时停止开放信息。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文化馆公共开放		1.机构名称；西湖区文化馆 2.开放时间；每周一至周日，9:00—21:00 3.机构地址；西湖区曙光路184号 4.联系电话；87997310 5.开放内容；A、活动场馆。B、免费培训。C、展览、讲座。			

25	公共文化服务领域	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活动和自然遗产日活动	群众文化艺术节 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活动 图书馆423世界读书日文化活动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令第711号); 2.《浙江省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 3.《杭州市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	全年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活动赛事15场次,按年度计划公开。 活动开始时间、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活动开始时间、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举办各类展览、讲座信息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令第711号); 2.《乡镇综合文化站管理办法》(文化部令第48号); 3.《浙江省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 4.《杭州市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	1.机构名称; 2.开放时间; 3.机构地址; 4.联系电话; 5.临时停止开放信息。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辅导和培训基层文化骨干	文化员、文艺骨干培训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令第711号); 2.《乡镇综合文化站管理办法》(文化部令第48号); 3.《浙江省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 4.《杭州市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	每年举办两期文化员、文艺骨干培训班,上半年1期,下半年1期。	1.机构名称; 2.开放时间; 3.机构地址; 4.联系电话; 5.临时停止开放信息。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传播活动		1.《非物质文化遗产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令第711号)	1.机构名称; 2.开放时间; 3.机构地址; 4.联系电话; 5.临时停止开放信息。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文博单位名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令第711号)	文物保护单位机构和博物馆名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26	救灾领域	政策文件	法律法规		与救灾有关的法律、法规
部门和地方规章					与救灾有关的部门和地方规章、规范性文件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其他政策文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2.《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务公开工作中进一步做好政务舆情回应的通知》(国办发〔2016〕61号)				其他可以公开的与救灾有关的政策文件,包括改革方案、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工作计划等救灾领域有关的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标准					涉及管理相对人切身利益、需社会广泛知晓的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决策前向社会公开决策草案、决策依据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重大决策草案					1.有关重大政策的解读及回应 2.相关热点问题的解读及回应	重大决策作出后及时公开	
重大政策解读及回应					以会议讨论作出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时,经党组研究认为有必要公开讨论决策过程的会议	提前一周发通知邀请	
重要会议					重大决策草案公布后征集到的社会公众意见情况、采纳与否情况及理由等	征求意见时对外公布的时限内公开	
备灾管理	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2.《社会救助暂行办法》(2014); 3.《国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分布情况(其具体位置、创建时间、创建级别等)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灾害信息员队伍				乡级灾害信息员工作职责和办公电话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预警信息				气象、地震等单位发布的预警信息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灾后救助	灾情核定信息				本行政区域内因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情况(受灾时间、灾害种类、受灾范围、灾害造成的损失等)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因灾过渡期生活救助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国务院令第577号)	1.因灾过渡期生活救助标准、过渡期生活救助对象评议结果公示(灾民姓名、受灾情况、拟救助金额、监督举报电话) 2.过渡期生活救助对象确定(灾民姓名、受灾情况、救助金额、监督举报电话)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				1.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标准(居民因灾倒房、损毁恢复重建具体救助标准) 2.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对象评议结果公示(公开灾民姓名、受灾情况、拟救助标准、监督举报电话)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款物管理	捐赠款物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年度捐赠款物信息以及款物使用情况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年度款物使用情况				年度救灾资金和救灾物资等使用情况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工作动态	工作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防灾减灾救灾其他相关动态信息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就业信息服务	就业政策法规咨询		1.就业创业政策项目 2.对象范围 3.政策申请条件 4.政策申请材料 5.办理流程 6.办理地点(方式) 7.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岗位信息发布	1.《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2.《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 3.《就业服务与就业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38号)	1.招聘单位 2.岗位要求 3.福利待遇 4.招聘流程 5.应聘方式 6.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求职信息登记		1.服务对象 2.提交材料 3.办理流程 4.服务时间 5.服务地点(方式) 6.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职业培训信息发布		1.培训项目 2.对象范围 3.培训内容 4.培训课时 5.授课地点 6.补贴标准 7.报名材料 8.报名地点(方式) 9.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职业介绍、职业指导和创业开业指导	职业介绍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1.服务内容 2.服务对象 3.提交材料 4.服务时间 5.服务地点（方式） 6.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职业指导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1.服务内容 2.服务对象 3.提交材料 4.服务时间 5.服务地点（方式） 6.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就业失业登记	失业登记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1.对象范围 2.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3.申请条件 4.申请材料 5.办理流程 6.办理时限 7.办理地点（方式） 8.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9.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就业登记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1.对象范围 2.办理条件 3.办理材料 4.办理流程 5.办理时限 6.办理地点（方式） 7.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8.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就业创业证》申领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00号）	1.对象范围 2.证件使用注意事项 3.申领条件 4.申领材料 5.办理流程 6.办理时限 7.办理地点（方式） 8.证件送达方式 9.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创业服务	自主创业登记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00号）； 4.《就业服务与就业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38号）； 5.《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浙江省就业和失业登记管理办法的通知》（浙人社发〔2013〕111号）	1.对象范围 2.办理条件 3.办理材料 4.办理流程 5.办理时限 6.办理地点（方式） 7.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8.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创业补贴申领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00号）； 4.《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支持大众创业促进就业的意见》（浙政发〔2015〕21号）	1.文件依据 2.政策对象 3.补贴标准 4.申请条件 5.申请材料 6.办理流程 7.办理时限 8.办理地点（方式） 9.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10.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创业带动就业补贴申领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00号）； 4.《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支持大众创业促进就业的意见》（浙政发〔2015〕21号）	1.文件依据 2.政策对象 3.补贴标准 4.申请条件 5.申请材料 6.办理流程 7.办理时限 8.办理地点（方式） 9.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10.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p>创业担保贷款申请 (个人创业担保贷款贴息申领)</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00号)</p>	<p>1. 文件依据 2. 政策对象 3. 贷款额度 4. 申请条件 5. 申请材料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时限 8. 办理地点(方式) 9. 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10. 咨询电话</p>	<p>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p>	
				<p>对就业困难人员 (含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施就业援助</p>	<p>就业困难人员认定</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00号)</p>	<p>1. 文件依据 2. 对象范围 3. 申请条件 4. 申请材料 5. 办理流程 6. 办理时限 7. 办理地点(方式) 8. 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9. 咨询电话</p>	<p>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p>
				<p>对就业困难人员 (含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施就业援助</p>	<p>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申领(灵活就业社保补贴申领)</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00号)； 4.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就业创业工作的意见》(国发〔2015〕23号)</p>	<p>1. 文件依据 2. 政策对象 3. 补贴标准 4. 申请条件 5. 申请材料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时限 8. 办理地点(方式) 9. 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10. 咨询电话</p>	<p>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p>
				<p>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p>	<p>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申领</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00号)</p>	<p>1. 文件依据 2. 政策对象 3. 补贴标准 4. 申请条件 5. 申请材料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时限 8. 办理地点(方式) 9. 办理结果 10. 咨询电话</p>	<p>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p>
				<p>职工参保登记</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259号)</p>	<p>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p>	<p>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p>	
				<p>社会保险单位参保登记</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259号)； 4. 《浙江省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条例》</p>	<p>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p>	<p>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p>	

基层两化

社会保险登记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259号）； 4. 《浙江省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条例》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基本医疗保险职工参保登记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259号）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259号）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基本医疗保险单位参保登记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259号）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社会保险参保信息维护	社会保险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个体劳动者（灵活就业人员）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259号）； 4. 《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管理办法》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259号）； 4. 《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管理办法》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基本医疗保险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4.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业务办理规范》（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4号）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社会保险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社会保险缴费申报	个体劳动者（灵活就业人员）参保缴费登记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申请补缴城镇职工社会保险费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申请补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9号）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缴费人员增减申报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参保单位查询打印社会保险信息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记录查询	参保人员查询打印社会保险信息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p>丧葬补助金、抚恤金核准支付</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1951年2月2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发布，自1951年02月26日起施行法律法规；1953年1月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经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修正）</p>	<p>1. 事项名称</p> <p>2. 事项简述</p> <p>3. 办理材料</p> <p>4. 办理方式</p> <p>5. 办理时限</p> <p>6. 结果送达</p> <p>7. 收费依据及标准</p> <p>8. 办事时间</p> <p>9. 办理机构及地点</p> <p>10. 咨询查询途径</p> <p>11. 监督投诉渠道</p>	<p>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p>
		<p>养老保险服务</p>	<p>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申领</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1951年2月2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发布，自1951年02月26日起施行法律法规；1953年1月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经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修正）</p>	<p>1. 事项名称</p> <p>2. 事项简述</p> <p>3. 办理材料</p> <p>4. 办理方式</p> <p>5. 办理时限</p> <p>6. 结果送达</p> <p>7. 收费依据及标准</p> <p>8. 办事时间</p> <p>9. 办理机构及地点</p> <p>10. 咨询查询途径</p> <p>11. 监督投诉渠道</p>	<p>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p>
			<p>暂停养老保险待遇申请</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p> <p>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09〕66号）</p>	<p>1. 事项名称</p> <p>2. 事项简述</p> <p>3. 办理材料</p> <p>4. 办理方式</p> <p>5. 办理时限</p> <p>6. 结果送达</p> <p>7. 收费依据及标准</p> <p>8. 办事时间</p> <p>9. 办理机构及地点</p> <p>10. 咨询查询途径</p> <p>11. 监督投诉渠道</p>	<p>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p>
			<p>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p> <p>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09〕66号）</p>	<p>1. 事项名称</p> <p>2. 事项简述</p> <p>3. 办理材料</p> <p>4. 办理方式</p> <p>5. 办理时限</p> <p>6. 结果送达</p> <p>7. 收费依据及标准</p> <p>8. 办事时间</p> <p>9. 办理机构及地点</p> <p>10. 咨询查询途径</p> <p>11. 监督投诉渠道</p>	<p>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p>
			<p>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1951年2月2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发布，自1951年02月26日起施行法律法规；1953年1月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经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修正）</p>	<p>1. 事项名称</p> <p>2. 事项简述</p> <p>3. 办理材料</p> <p>4. 办理方式</p> <p>5. 办理时限</p> <p>6. 结果送达</p> <p>7. 收费依据及标准</p> <p>8. 办事时间</p> <p>9. 办理机构及地点</p> <p>10. 咨询查询途径</p> <p>11. 监督投诉渠道</p>	<p>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p>
		<p>失业保险服务</p>	<p>失业保险金申领失业保险金核准支付</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p> <p>3. 《失业保险条例》（国务院令258号）</p>	<p>1. 事项名称</p> <p>2. 事项简述</p> <p>3. 办理材料</p> <p>4. 办理方式</p> <p>5. 办理时限</p> <p>6. 结果送达</p> <p>7. 收费依据及标准</p> <p>8. 办事时间</p> <p>9. 办理机构及地点</p> <p>10. 咨询查询途径</p> <p>11. 监督投诉渠道</p>	<p>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p>
			<p>丧葬补助金和抚恤金申领</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p> <p>3. 《失业保险条例》（国务院令258号）</p>	<p>1. 事项名称</p> <p>2. 事项简述</p> <p>3. 办理材料</p> <p>4. 办理方式</p> <p>5. 办理时限</p> <p>6. 结果送达</p> <p>7. 收费依据及标准</p> <p>8. 办事时间</p> <p>9. 办理机构及地点</p> <p>10. 咨询查询途径</p> <p>11. 监督投诉渠道</p>	<p>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p>
			<p>失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p> <p>1. 事项名称</p> <p>2. 事项简述</p> <p>3. 办理材料</p> <p>4. 办理方式</p>	<p>1. 事项名称</p> <p>2. 事项简述</p> <p>3. 办理材料</p> <p>4. 办理方式</p>	<p>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p>

				技能提升补贴申领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历年账户家庭共济备案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转外就医备案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长住外地备案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浙江省省级单位职工医疗保险办法》（浙人社发〔2016〕113号）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医疗保险服务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特治特药备案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医疗费用零星报销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基本医疗保险关系接续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流动就业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业务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厅发〔2016〕94号）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29	养老服务领域	养老服务业务办理		老年人补贴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1. 老年人补贴名称（高龄津贴、养老服务补贴、护理补贴等） 2. 各项老年人补贴依据 3. 各项老年人补贴对象 4. 各项老年人补贴内容和标准 5. 各项老年人补贴方式 6. 补贴申请材料清单及格式 7. 办理流程 8. 办理部门 9. 办理时限 10. 办理时间、地点 11. 咨询电话	制定或获取补贴政策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综合业务		政策法规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1.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 2. 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30

31

社会救助领域	最低生活保障	监督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1.社会救助信访通讯地址 2.社会救助投诉举报电话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政策法规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1.《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45号) 2.《最低生活保障审核审批办法(试行)》(民发〔2012〕220号) 3.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办事指南	《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45号)	1.办理事项 2.办理条件 3.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4.申请材料 5.办理流程 6.办理时间、地点 7.联系方式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审核信息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示7个工作日
		审批信息		低保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政策法规文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2.《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45号)	1.《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 2.民政部关于印发《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民发〔2016〕178号) 3.民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的通知(民发〔2016〕115号) 4.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办事指南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2.《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	1.办理事项 2.办理条件 3.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4.申请材料 5.办理流程 6.办理时间、地点 7.联系方式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审核信息		1.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2.终止供养名单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示7个工作日
		审批信息		特困人员名单及相关信息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临时救助	政策法规文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全国人大代表建议和全国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4〕46号)	1.《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 2.民政部关于《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民发〔2016〕178号) 3.民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的通知(民发〔2016〕115号) 4.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办事指南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全国人大代表建议和全国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4〕46号)	1.办理事项 2.办理条件 3.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4.申请材料 5.办理流程 6.办理时间、地点 7.联系方式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审核审批信息		1.支出型临时救助对象名单 2.救助金额 3.救助事由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受灾人员救助	政策法规文件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8〕10号); 2.《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	1.《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 2.民政部关于《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民发〔2016〕178号) 3.民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的通知(民发〔2016〕115号) 4.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救助标准		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救助结果		受灾人员救助标准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教育救助	政策法规文件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8〕10号); 2.《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	1.《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 2.民政部关于《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民发〔2016〕178号) 3.民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的通知(民发〔2016〕115号) 4.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救助标准		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救助结果		教育救助标准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就业救助	政策法规文件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8〕10号); 2.《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 3.《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若干意见》(浙政办发〔2018〕68号)	1.《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 2.民政部关于《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民发〔2016〕178号) 3.民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的通知(民发〔2016〕115号) 4.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救助程序		1.办理事项 2.办理条件 3.救助标准 4.申请材料 5.办理流程 6.办理时间、地点 7.联系方式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救助结果			公开救助款物的管理使用信息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食品药品监管领域	监督检查	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主席令第22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3.《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6〕80号); 4.《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23号); 5.《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食药监法〔2017〕125号)	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食品安全消费提示		检查制度、检查标准、检查结果等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公共服务	食品安全消费提示		食品安全消费提示、警示信息	信息形成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食品安全应急处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2.《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6〕80号)	1.《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 2.民政部关于《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民发〔2016〕178号) 3.民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的通知(民发〔2016〕115号) 4.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应急保障、监测预警、应急响应、热点问题落实情况等
	食品药品投诉举报		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管理制度和作出、受理投诉举报的途径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食品用药安全宣传活动		活动时间、活动地点、活动形式、活动主题和内容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32	自然资源领域	生态修复重大工程实施	招标投标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1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7〕94号）； 《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发展改革委令〔2017〕10号）	资格预审公告、招标公告、中标候选人公示、中标结果公示、合同订立及履行情况、招标投标违法处罚信息等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重大设计变更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1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7〕94号）	项目设计变更原因、主要变更内容、变更依据、批准单位、变更结果等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施工有关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1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7〕94号）	项目名称、实施期限、实施单位及责任人，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及其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信息、资质情况，施工单位项目管理机构设置、工作职责、主要管理制度，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等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质量安全监督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1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7〕94号）	质量安全监督机构及其联系方式、质量安全行政处罚情况等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工程竣工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1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7〕94号）	竣工验收时间、工程质量验收结果，竣工验收备案时间、备案编号、备案部门、交付使用时间，竣工决算审计单位、审计结论、财务决算金额等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